

8300

古代汉语

曹文安

宜昌师范



古代汉语

曹文安

1/10/1
2P

1/10/2
5

宜昌师范专科学校

一九八一年五月

前 记

为适应校内教学和我校中学函授所需，在学校领导的统一布置和领导下，我们试编了这本《古代汉语》教材。

本书内容除引言外，分文字、词汇、语法三个部分。考虑到古代汉语的教学是在现代汉语的教学之后进行的，因此，本书的编写重点着眼于跟现代汉语不同之处，并力求结合中学语文教学实际，介绍一些古代汉语的基本知识。另就一种语言来说，语音（古代称之为“音韵”）本是它的重要组成部分，但考虑到当前中学教学的实际所需，本书亦未另辟专章，仅将有关内容附在文字、词汇两章中予以介绍。

古代汉语的教学当然不能仅限于一般所说的“通论”知识部分，文言作品的学习也是同样重要的，我们的教学正是将两者结合在一起。关于古代汉语的作品选讲，我们另有文本。此外，根据这本《古代汉语》教材内容，我们还汇编了一册《古代汉语教学参考资料》，以为学生开拓视野，减省翻寻之劳，同时也配合教材使用。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曾参考了一些有关专著，含英咀华，颇多启益，因限于篇幅，在此未能一一注明。更令人难忘的是，我尊敬的导师——武汉大学中文系黄焯教授和周大璞教授，对本书的编写极为关注。黄先生年近八十，亲为本书题端；周先生七十有三，热情为本书题词，在此，谨对这两位老前辈，表示衷心的感谢。还有，武汉大学中文系教授

詹伯慧师，远在日本讲学，仍不时来信关怀、鼓励；北京大学中文系副教授唐作藩师，经常为我寄赠资料，释难解疑。如果这份不象样的教材会对学生的学习有所助益的话，那也是跟这两位老师的指导和支持分不开的。此外，华中师院晏炎吾老师，湖北财院李德华老师，同窗好友王伯熙、沈祥源、刘克任、何金松、龙圉村等同志以及校内朱轅副教授、吴柏森、李超等同志都曾给予我很大帮助，借此机会，谨对他们一并表示由衷的谢忱。

当然，由于编者学植浅陋，业务荒落，加之时间紧、任务急，仓卒草成，所以书中的错误和纰漏一定不少，恳请同志们不吝指正。

本书的印刷，得到了四川省万县日报印刷厂的大力支持，对此，我们深表谢意。

曹文安

一九八一年五月于宜昌

引 言

古代汉语是现代汉语以前的历史语言，是我国古代汉族的共同语。

汉语是世界上具有悠久历史的语言之一，但是，由于文献不徵，远古汉语的状况已不可考，我们现在所谈的古代汉语只能是有文字记载以后的书面语。

古代的书面语有文言文和古白话两种形式。文言文是古代通行的一种书面语言，它是在先秦口语的基础上产生的，在初期与口语基本上是一致的。但自秦汉以后，这种书面语却逐渐与口语脱节，再加上历代统治者的极力维护和提倡，所以几千年来，它日益僵化与定型，其基本格式，终无大变。在我国现存的古代典籍中，它所占的比重最大。直到“五四”，才打倒文言文，基本结束了我国长久以来书面语与口头语脱节的现象。

古白话指的是唐宋以来以北方方言为基础形成的另一种书面语言。但在封建社会里，统治阶级决不允许这种新的书面语代替文言文，成为官方的正式书面语言，于是，古白话只能在小说、戏曲等方面使用，其它方面都仍拘限于文言文的系统中。

由于我国的典籍大部分都是用文言文写成的，加上文言文同现代汉语的差距比较大，所以，我们古汉语课的主要研究对象是文言文。

在高等师范院校中文系（科）里，《古代汉语》是一门重要的专业基础课，开设这门课程的目的主要是：通过掌握古代汉语的基本规律和基础知识，进一步提高我们阅读和教学古代作品的能力，并加深对现代汉语语言成分的理解，以更好地批判继承古代文化遗产，为“四化”建设服务。

古代汉语的学习应注意以下几点：

1、强调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相结合。古代汉语的语言规律是从大量的语言材料中分析归纳出来的，离开了语言的实际材料，即使掌握了不少规律性的东西，也仍然是一堆毫无价值的条条框框，既难于理解，也不便使用。要使规律性的东西能真正在阅读和教学中发挥作用，学习古代汉语时就必须注意结合学习古代作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将感性认识同理性认识结合起来。

2、学习古代汉语要“少而精”，抓重点。大家知道，任何一种语言，都包括语音、词汇和语法三部分以及记录这种语言的文字。但为了在大纲规定的课时里完成上述提出的教学任务，古汉语的学习主要应抓住词汇和语法两部分，此外，作为书面语形式的文字也应注意。我们这份教材也就是围绕这三个部分组成的（当然在教学中还要讲解一些古代作品）。关于音韵部分则将有关问题分置其它章节之中，而不另辟专章讲授（音韵学拟作选修课开设）。就是在词汇、语法、文字三部分中，也要防止面面俱到，并行不悖，仍然需要突出关键，抓住核心，以收举一反三之效。

3、语言课是一门工具课，工具的特点就在于使用，因此，学习古代汉语一定要注意多练，使之变为自己的熟练技巧。

最后，录两段革命领袖的教导，愿我们共勉：

马克思说：“象我这样年纪的人，要掌握一种跟典范语、日耳曼语和罗曼语很不相同的语言，是非下一番功夫不可的”（马克思《给兹格弗利德·迈耶尔的信》）。

毛主席说：“我们还要学习古人语言中有生命的东西。由于我们没有努力学习语言，古人语言中的许多还有生气的东西我们就没有充分地合理利用。”“为什么语言要学，并且要用很大的气力去学呢？因为语言这东西，不是随便可以学好的，非下苦功不可”（毛泽东《反对党八股》）。

目 录

引言.....	(1)
第一章 文字.....	(1)
第一节 汉字的特点.....	(1)
第二节 汉字的形体构造.....	(3)
一 象形.....	(4)
二 指事.....	(5)
三 会意.....	(7)
四 形声.....	(8)
第三节 形声字的结构形式与汉字的部首.....	(11)
第四节 汉字的形体演变.....	(16)
一 甲骨文.....	(16)
二 金文.....	(17)
三 篆书.....	(17)
四 隶书.....	(18)
五 草书.....	(18)
六 楷书.....	(18)
七 行书.....	(18)
(附: 部分汉字形体演变简表)	(20)
第五节 汉字形体的变易.....	(22)
一 异体字.....	(22)
二 繁简字.....	(25)

三	古今字	(28)
第六节	古字通假	(30)
一	什么是古字通假	(30)
二	通假与古音	(32)
三	如何辨认通假字	(44)
	(附：汉字部首举例)	(49)
第二章	词汇	(93)
第一节	词汇系统的沿袭与演变	(93)
第二节	词的本义与引申义	(107)
一	什么是词的本义和引申义	(108)
二	如何寻求本义	(110)
三	词义引申的规律与方式	(113)
第三节	同义词及其辨析	(120)
一	同义词的产生及类别	(120)
二	同义词的辨析	(124)
第四节	单音词、双音词及其辨析	(128)
第五节	词义的探求与确定	(136)
一	注意语言环境	(136)
二	借助语法结构	(141)
三	因声求义	(143)
四	了解古代社会	(146)
五	互文见义	(148)
第三章	语法	(152)
第一节	实词	(152)
一	词类活用	(152)
二	代词运用	(170)
三	数量表达	(199)

第二节	虚词	(201)
一	副词	(201)
二	介词	(219)
三	连词	(227)
四	语气词	(245)
附:	词头、词尾	(260)
五	文言虚词的学习与教学	(261)
第三节	词序	(269)
一	宾语前置	(270)
二	定语后置	(276)
三	数量词的位置	(279)
四	介词结构的位置	(281)
第四节	句式	(287)
一	判断句	(287)
二	被动句	(294)
三	省略句	(300)
四	习惯句式	(308)

第一章 文 字

第一节 汉字的特点

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是扩大语言在时间、空间上交际功用的文化工具。我们现在能接触到的古代作品，都是靠汉字记录下来的。读书必先识字，学习古代汉语，一定要懂得一些汉字方面的知识。

汉字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字之一，它从创造至今，已有六千年历史。六千年来，尽管它的形体和结构多次发生过巨大变化，但它的表意的本质始终未变。可以说，表意性正是汉字特点的集中表现。

为什么说汉字是表意性质的文字呢？主要是因为汉字是按照“因形示义”的原则创建起来的。也就是说它不是象英文、俄文等表音文字那样，是用字母来标明语言上的声音，并进而来书写语言中的词，而是用字的形体来表示语言上的意义，来记录一个个的词，字形本身不直接或不单纯表示语音。汉字在发展过程中，尽管表音的成份不断增加（比如有不少词是使用同音代替的方法记录的；汉字的绝大部分是用一个偏旁来表示词的读音），但这些表音的成分原来也都是表示意义的汉字。而且，更多的情况是，占汉字绝大多数的字虽然都有一个表音的部分，但也必须要有另外一个部分表示意义。所以，不管汉字在历史上怎样发展，都始终没有丧

失它的表意性。

说汉字是表意性质的文字，是就它的总体情况来说的，研究汉字的特点，还要注意它内部的各种特殊性。汉字内部的特殊性又集中体现在字的形、音、义三者之间所呈现出的错综复杂的关系上。下面我们从四方面简略谈谈这方面的情况：

一、形和义。前面说过，汉字是“因形示义”的，很多字从古文字的字形本身就能看出它所表示的词义，如“日（☉）”和“月（☾）”便是。但是，随着汉字和汉语的发展，形和义也有不明确、不具体甚至毫无联系的情况。此外，汉字里也还有同一形体表示不同意义或同一意义用不同形体来表示的现象。

二、形和音。汉字是形、音、义的结合体，每个汉字都有固定的读音。但是由于汉字是表意文字，数量众多，约有六万多个，而汉语的音节有限，只有四百个，因此，在汉字里一音多形或一形多音的情况极为普遍，这说明汉字的形体和读音之间没有必然联系，形体本身不能准确地表示读音。汉字的绝大多数虽是形声字，形体上有标音成分，但它仍是由方块汉字承担，形体众多，记认不便，也存在着一音多形和一形多音的情况，除死记硬背外，很难从形体本身去准确推测它的读音。

三、音和义。汉语和汉字的音与义的关系也是非常复杂的，大致说来，它们之间既有不联系的一面，也有相联系的一面。在最初阶段，音和义是完全没有关联的，但是，当某个词用某个音确定以后，再以该词为词根派生出新词时，它们之间的音和义又往往会发生某种直接联系。比如从“段”得声的字，如“瑕”、“霞”、“暇”等都有表示浅红色的意思，从“尧”得声的字，如“晓”、“赵”、“饶”、

“骠”等，都有表示崇高的意思，就是这个道理。

四、形和音、义。形和音义的关系实际上就是字与词的关系，因为语言中的词是音义的结合体。古代汉语的字与词原则上是一对一的，也就是一个字记录一个词。但除此之外，也有其它复杂情况，有时一个字记录的却不是一个词，而是记录一个词缀，如被称之为“词头”、“词尾”的便是。有时一个字也可以记录几个词，如“之”就有动词、代词、连词几种用法，这种现象语言学上称为“同形词”。还有一种情况是两个字记录一个词，如“犹豫”、“葡萄”、“关关”等。

总之，我们在学习古汉语文字知识时，既要从总体上注意到汉字的表意性，又要从局部上注意到一个个汉字内部的特殊性，这样才能全面地把握汉字，具体地理解汉字。下面各节就都是根据这一精神来论述的。

第二节 汉字的形体构造

读书必先识字，识字必先辨形。分析字形有助于了解汉字的读音、意义和用法。我们学习古代汉语，阅读和教学古代作品，了解汉字的形体构造是完全必要的。

关于汉字的形体构造，传统有“六书”的说法，即所谓“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六书”不能看成是造字的方法，因文字是社会的产物，是约定俗成的，不可能有什么人先订好了条例再来着手造字，而只能将它看作是通过对汉字结构的分析，归纳出的汉字的六种体例。下面举例介绍“六书”的具体内容。

一、象 形

《说文序》说：“象形者，画成其物，随体诘屈，日、月是也。”这就是说象形字是以描绘物体的形状为原则的，字的笔画要随着物体的特征而曲折变化。这一类又有以下几种情况：

1，独体象形。就是一个象形字完全象某一实物，其中任何一部分都不是单独的字，因此不能拆开。如：

日 () 《说文》：“日，实也。太阳之精不亏。从口一象形。”甲骨文作  ，金文作  、 ，均象太阳之形。

月 () 《说文》：“月，阙也。太阴之精，象形。”甲骨文作  、 、 ，金文作  、 ，均象半月之形。因为月亮圆时少，缺时多，故取其上下弦时的形状（“上弦”：农历每月初八、九；“下弦”：农历每月二十二或二十三）。

目 () 《说文》：“人眼，象形，重童子也。”即摹拟人的眼睛，中间两画象瞳子。

2，合体象形。在独体象形字中加上象事物形状的笔画，合起来表示新的概念。如：

果 () 《说文》：“木实也，从木，象果形，在木之上。”金文作  。

眉 () 眉毛。《说文》：“目上毛也，从目，象眉之形，上象额里(皱纹)也。”按  象眉形， 象额上横纹。

带 () 《说文》：“绅也。男子鞶带，妇人带丝，象系佩之形，佩必有巾，从巾。”王筠曰：“上象带有结，兼

象佩形，下从重巾，带之垂者也。”

3，变体象形。将独体象形字加以改变，表示新的概念。如：

𡗗(𡗗)《说文》：“裹也，象人曲形有所包裹。”楷书写作“𡗗”，是“包”的本字，意义就是今天的“抱”。人抱东西的形状是把东西放在腹部用手抱着，“人”字篆文作“𡗗”，象人站着的侧面形状，将这侧面形状改变成“𡗗”以表示“抱”。

交(交)交字象人的两腿相交，是将表示人的大字(𡗗)下面两笔写得交叉在一起，用以表示“交”。

4，省体象形。将独体象形字的一部分省去，表示新的概念。如：

片(片)《说文》：“判木也，从半木。”意思是把木头劈开以后的一部分，即将𣎵(木)字省去左边几笔就成了片。

二、指 事

《说文序》说：“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见意。”意思是说指事字是用一些抽象符号组成的，它虽然没有象形字那样具体，但是初看到这种字时仍然可以识别它的形状，再细心观察就可以明白字的意思。为什么会产生指事字呢？因为有些事物很难描绘出来，尤其是物体的大小、位置的高下、事物的特征等抽象概念更是画不出来，要表示这类现象，只有指事才能胜任。指事字正是用一些抽象性的符号来表达某种概念，它补充了象形字的不足，也是对象形文字的一个发展。

指事字有以下几种类型：

1，独体指事。就是画一个纯粹记号式的图形来表示抽象的概念。如：

上(上) 以一横线作为标准，上面加一直划，表示物体的位置在它的上面。

中(中) 以“”象四方，以“|”指中央，表示物体的位置在中间。

2，合体指事。在独体字的基础上加上记号，合起来表示一个抽象的概念。如：

本(本) 原意是树根，在象形字“木”的根的部分，加上符号“一”，表示“根本”之所在。

刃(刃) 在刀字上加“·”，指出刀口的锋利处。

3，变体指事。就是将独体字的形状加以改变，用来表示抽象概念。如：

化(化) 字形为倒人(人)，变的意思。人由生到死，变化显著，以此来表示人的发展变化。以后又写作“化”。

幻(幻) 《说文》：“相诈惑也，从反予。”“予”，篆文作“”，△表示一件东西在自己手里，丿表示给，▽到了对方手里，合起来表示给人家东西，本为独体指事字。以后将反过来成，则表示说给但又不真正给的欺诈概念。

4，省体指事。将一个独体字省去一部分，表示另一个新的概念。如：

夕(夕) 《说文》：“莫(暮)也，从月半见。”亦即黄昏的意思。黄昏时分，太阳刚落，月亮初升，好象只出现了一半，故将月(月)字省去一笔，来表示这个概念。

从以上举例可以看出，象形字和指事字，一是具体的表

意符号，一是抽象的表意符号；一是用来表示简单的实体物，一是用来表示一种概念。但它们有一个共同点，即形体上都是单纯的，都不能分拆为两个部分，如果强加分拆，其中必然有一部分不能独立成字。正因为这样，所以一般把这两类字叫做独体字。这种字在汉字里数量不多，《说文》所收九千多字里独体字只有四百多个（其中象形字三百六十四个，指事字一百二十五个），但它却是整个汉字的基本字，其它汉字常常是把它们作为基本成分而相互拼合起来的，下面介绍的会意字和形声字（合称为“合体字”）就是如此。

三、会 意

《说文序》说：“会意者，比类合谊，以见指撝。”意思是会意字是把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彼此之间有一定联系的象形字或指事字并起来，然后会合它们的意义来表现出新造的字所指的意思（“比类”即拼合的几个字比联其类，“合谊”就是“合义”，“指撝”就是“指挥”，是说新字理解的方向）。会意字又可分为两类：

1，同文会意。就是会合同一个独体字所构成的。如：
从（） 随从、听从的意思。由二“人”合成，后一个人跟着前一个人，他们所向一致。

友（） “志同”的意思。由两个“手”字合成，以表示亲密无间，互相帮助，已成友人。

北（） 象二人相背，这是“向背”的本字。以后假借为方向的名称，“向背”之义又借用“背”（人体的一部分）字。

2，异文会意。就是会合几个不同的字来构成一个新字。如：